

徐州市发明协会文件

徐发协字〔2023〕35号

关于开展首批徐州市发明协会 首席专家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专家、各有关单位：

徐州市发明协会自2017年开展科技成果评价以来，依据T/XAI 2-2019《科技成果评价规范》团体标准，已经在江苏、广东、广西、山东、河南、安徽等省及淮海经济区范围内开展科技成果评价584项，评价结果已经得到社会的广泛认可。

为进一步适应科技评价改革的需要，充分发挥科技评价专家在科技评价与评审活动中的引领作用，协会面向社会公开征集首批科技评价首席专家，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面向省内外（重点面向本市）征集能独立从事和参与科技评价、

评估、评审、认定、验收及鉴定等科技活动的各专业领域专家。主要从各地区有关单位、大专院校、科研机构、企事业单位中推荐具有较高学术造诣的专家。

二、资格条件

(一)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备严谨的科学精神、良好的科学道德和学风。

(二)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具备高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学术水平或专业技能得到同行的广泛认可。在本学科领域内具有学术权威和社会声望，能够正确把握和引领学科及相关领域科技评价工作发展方向。

(三)热爱科技评价工作，努力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在科技评价管理、科技评价活动、科学传播等方面经验丰富，效果显著。

(四)组织协调能力强，有一定社会影响力，能引领同行科技工作者、科研机构、高校、企业等开展科技评价工作，身体健康。

三、评聘程序

徐州市发明协会科技评价首席专家推荐遴选聘任工作采取“个人申请、单位推荐、理事长办公会评审”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推荐单位根据相关规定和基本条件，在个人申报的基础上，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汇总，确定推荐人选，并加盖专家人事关系所在单位组织人事部门或党委组织部门公章。

徐州市发明协会秘书处对推荐材料进行资格审查，在此基础上，由理事长办公会进行评审，提出具体评审意见。经审定后进行社会公示，公示期 7 个自然日，公布聘任结果，在 2023 年 11 月中旬举办的徐州市发明协会第七次会员代表大会上颁发“徐州市发明协会科技评价首席专家”证书，聘期 5 年。

四、首席专家的管理

开展科技评价、评估、评审、认定、验收及鉴定、科学技术奖评审等科技活动时，评价专家委员会主任委员，原则上从科技评价首席专家中按专业类别随机抽取。徐州市发明协会将根据工作需要及专家评审活动实绩对科技评价首席专家实行动态管理与信用考核，定期或适时对科技评价首席专家进行充实与调整。

五、申报时间和方式

(一) 申报时间。2023 年 9 月 3 日—2023 年 10 月 15 日。

(二) 申报方式。采取个人自荐，组织推荐等方式向徐州市发明协会申报。报名资料采取邮寄材料、电子邮件等方式。本人填写《徐州市发明协会科技评价首席专家推荐表》(附件 1)，连同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学历证书、职称、从业资格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一式一份，邮寄至徐州市发明协会(地址：徐州市泉山区欣欣路 1 号澳东印象城酒店 B 座 308 室)。电子邮件报送的，需提供报名所需各类材料的 word 版和原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734467900@qq.com。

推荐者应对所提供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因信息不真实、不准确等原因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推荐者自行承担。专家本人不具备徐州市发明协会会员身份的，须填报《社会组织会员备案表》(附件2)办理入会手续，按前述方式一并提交。

六、联系方式

徐州市发明协会 孟庆才

电话：0516-85858688, 13705215499(同微信号，添加微信好友，请注明：姓名+单位全称)。

地址：徐州市泉山区欣欣路1号澳东印象城酒店B座308室

附件：

1. 徐州市发明协会科技评价首席专家推荐表
2. 社会组织会员备案表

